

##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計畫專任助理職缺公告

用人單位	師資培育中心
職務名稱	計畫專任助理
名額	1名
工作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置本校113-116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專屬平台上傳成果檔案。</li> <li>2. 辦理執行成果展及蒐集成果影音。</li> <li>3. 召開總管考會議及與各主軸協調計畫執行。</li> <li>4. 計畫經費核銷、審核與管考。</li> <li>5. 新年度計畫書提送及經費規劃。</li> <li>6. 當年度計畫成果提報教育部。</li> <li>7. 執行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相關活動。</li> <li>8. 協助110-111學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成果彙撰及報部。</li> <li>9. 協助112年度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展延計畫成果彙撰並提送教育部。</li> <li>10. 執行本計畫相關法規制定與修訂。</li> <li>11. 本計畫各類 IR 資料蒐集與整合事項。</li> <li>12. 申請精特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基本門檻指標資料之管控與蒐集。</li> <li>13. 申請本計畫所需學校配合款。</li> <li>14. 協助師資培育 USR 社會責任計畫推動與管考。</li> <li>15. 協助教育部補助提升師資生運用數位教學能力計畫推動(原補助計畫整合至113-116精特計畫)</li> <li>16. 完成各子計畫建置資料作業、經費配置表，轉請主計單位協助建立計畫代碼及開通主持人權限。</li> <li>17. 辦理4位兼任助理月薪及保費審核與登帳。</li> <li>18. 執行本計畫相關臨時交辦事項。</li> </ol>
應具備資格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內教育學院/師範學院碩士畢業學歷且具2年以上大學校院相關專職工作。</li> <li>2. 具備規劃撰寫申請中大型補助計畫能力與編列計畫預算。</li> <li>3. 良好資訊數位能力及熟悉電腦文書 office 相關軟體(Word、Excel、PowerPoint)。</li> <li>4. 有執行教育部補助全校型計畫行政經驗者尤佳。</li> </ol>
報名期間	自113年1月17日至24日18:00截止(以郵戳為憑)
測驗項目	符合資格條件者通知面試80%+書面資料審查20%
工作地址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85號)
聯絡方式及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意者請填妥「國立嘉義大學師培中心計畫專任助理甄選報名表」，並檢附碩士畢業學歷證書及經歷資料(含工作年資證明文件)等影印本，於上開期限前寄(送)達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85號「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收(以郵戳為憑)，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計畫專任助理」，並註明應徵者姓名及聯絡電話。資料經審查合適者將擇優另行通知面試，未檢齊相關證件資料、逾期或不合適者恕不受理。(聯絡電話：05-2068371，聯絡人：鄭組長)</li> <li>2. 「國立嘉義大學師培中心計畫專任助理甄選報名表」請至本校師培中心最新消息處下載。</li> <li>3. 本職缺除正取1名外，並得視成績增列候補名額2名，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薪資報酬依本校研究計畫專任助理薪資支給，碩士級專任助理起薪為四萬壹拾玖元整，錄取者得依工作年資歷練及本計畫核定金額提出改薪申請案，並應依契約書所訂定支給月薪為準。</li> <li>4. 報名人員與本校校長及應徵職務之單位主管非屬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始得進用。</li> </ol>

#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計畫專任助理甄選報名表

填表日期：年月日

應徵單位	師資培育中心		應徵職務名稱	計畫專任助理				
姓名		身分證號碼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是否具有身心障礙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類別：)		是否具有原住民族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族別：)				
嗜好、性向			專長					
E-mail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最高學歷	年學校科系畢							
經歷	服務機關	職稱	工作內容			起訖時間		
證照	名稱							
家庭狀況 (含兄弟姐妹)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稱謂	姓名	年齡	職業

1. 是否為在學學生。是否(註:依據本校規定，新進人員不得為在學學生，因此，報名時如為在學學生者，應於規定之報到日檢附非在學學生之相關證明，本校始得進用)
2. 是否為本校校長、應徵單位各級主管之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是否
3. 是否為支領月退休金(俸)之軍公教人員，或曾任公立機關學校、國營事業機構支領專案精簡加發慰助金人員。是否

(身分證正面)

(身分證反面)

簡要自述

備註：具身心障礙或原住民族身分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影本。

應徵人員簽章：